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8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4年7月25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慧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中铁山河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监事周慧菲女士履行了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中铁山河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七日